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1 年林业和草原局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以构建京津冀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战略目标为核心，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着力推进张承坝上项目造林、草地治理、森林质量提升、森林城市建设，深化社会化禁牧、防火、病虫害防治工作，实现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为建设高质量生态丰宁提供强有力的生态支撑。一是全年完成营造林 32.8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10.8 万亩、补植补造 5 万亩、封山育林 2 万亩、森林质量提升 15 万亩。完成草地治理 2 万亩。二是全年新增干果经济林面积 1 万亩。三是落实生态公益林和天然林保护面积 529.16 万亩，其中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 342.06 万亩、国家级公益林 170.1 万亩、省级公益林 17 万亩。四是积极推进社会化管理，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毁林案件，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3% 以内，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 以下。

二、分项绩效目标

2021 林业和草原局分项绩效目标

一、林业生态建设

部门职责要点描述：组织全县造林绿化、退耕还林、防沙治沙、退化草原修复、防治水土流失、应对气候变化等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

（一）加快林业生态建设。绩效目标：依托张承坝上地区造林项

目全年完成造林 32.8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10.8 万亩、补植补造 5 万亩、封山育林 2 万亩、森林质量提升 15 万亩。绩效指标：通过设置造林面积（亩）、造林合格率、资金支付率、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每亩造林成本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对项目的实施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同时通过项目的实施后期调查得出带动项目区就业人数，沙化土地治理情况，生态环境是否得到明显改善以及项目区群众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项目实施后改善生态环境，促进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发展情况进行监测。

（二）继续完善退耕还林后续工作。绩效目标：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完成全县退耕地粮食补助和现金补助的兑现。绩效指标：通过设置退耕还林工程保存率、资金支付率、资金支付及时性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时效性指标对项目实施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通过项目的检查验收和监测对项目区，沙化土地治理情况，生态环境是否得到明显改善以及项目区群众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考核。

（三）完善天然林和生态公益林保护工程。绩效目标：一是全县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面积 342.06 万亩，完成 2021 年护林员工资和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发放。二是全县公益林面积 177.1 万亩（其中国家级公益林 170.1 万亩、省级公益林 7 万亩），完成护林员工资和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发放。通过设置天然林和公益林管护面积、天然林和公益林验收合格率、资金支付率、天然林和公益林当期任务完成率以及每亩补助资金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对项目的实施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同时通过项目的实施后期调查得出带动项目区就业人数，生态环境是否得到明显改善以及项目区群众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项目实施后改善生态环境，促进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发展情况进行监测。

（四）湿地公园生态系统明显恢复。2021 年继续推进丰宁海留图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工作。通过设置湿地公园建设数量、保护工程验

收合格率、资金支付率、当期任务完成率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对项目的实施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同时通过项目的实施后期调查得出带动项目区就业人数，生态环境是否得到明显改善以及项目区群众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项目实施后改善生态环境，充分发挥湿地公园在区域生态系统中的作用进行监测。

（五）草原生态系统逐渐恢复。2021年依托退化草原修复工程，在重度、中度退化草原治理项目中引进应用退化草原治理技术试验模式，完成退化草原修复2万亩，同时加强草原有害生物的防治，促进草原生态系统的恢复。通过设置退化草原修复面积、草原修复工程验收合格率、资金支付率、当期任务完成率以及平均每亩成本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对项目的实施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同时利用高空间与时间分辨率卫星遥感数据，及时、快速、准确地把握草原分布现状和演变动态，对草原生态环境改善情况进行监测。通过草原鼠虫害、冰雪灾害、火情等草原灾害进行现场监测预警，对项目区草原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情况进行监测。

二、林果产业发展

部门职责要点描述：扶持果品、蚕桑、苗木、花卉的标准化生产和基地建设，推动果品、蚕桑、花卉的结构调整。指导全县林业产业相关工作，扶持林业企业发展。

以提高农民收入和提高林业经济效益为目标，发展林果、花卉产业。通过设置林果、花卉产业建设数量、产业工程验收合格率、资金支付率、当期任务完成率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对项目的实施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同时通过项目的实施后带动项目区就业人数，项目实施后增加经济收入以及项目区群众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项目促进农民增收以及对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情况进行监测。

三、林业科技支撑和公共服务

部门职责要点描述：组织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技创新和技术示范推广，为林业生态发展和林产品生产提供公共支撑。

（一）加快林木良种推广步伐。2021年依托中央财政林木良种培育项目继续实施林木良种建设任务。通过设置林木良种培育株数、林木良种培育级次、资金支付率、林木良种当期任务完成率、每株良种苗木补助标准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对项目的实施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同时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周边群众就业人数和项目区群众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项目实施情况考核。

（二）积极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依托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对全县发生的森林草原的鼠兔害、病虫害进行防治，确保森林生态环境的改善，预防和减少自然灾害对森林资源的损失。通过设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林业有害生物当期任务完成率以及资金支付率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对项目的实施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同时通过项目实施减少林业灾害对生态环境的改善和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发展情况的影响和项目区群众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项目实施情况考核。

（三）加强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加强宣传，提高群众野保意识。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形式宣传野保的有关政策、法律、规定以及保护野生动植物的重要意义，提高公众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意识，使公民知法、守法，在全社会形成了不捕打野生动物，不乱采滥挖野生植物的良好氛围。通过设置保护野生动物的宣传次数对野生动物的保护进行量化和考核。通过后期调查生物多样性和保护区群众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野生动物的保护工作进行评价。

（四）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制度。按照“在培育中采伐，在保护中利用”的经营思路，严格执行国家限额采伐政策。坚持限额采伐与服务县域经济、服务重点建设项目、服务群众生产生活相结合，认真履

行职责，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工作效率，加强林木采伐监管。通过设置年采伐限额以及群众满意度等数量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森林采伐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量化和考核。

四、林业政务管理

依法依规完成机关事务性工作，确保机关业务正常运行，提高业务工作效率。通过设置职工工资发放数额、职工外业出勤天数，职工工资发放率、职工工资发放及时性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对人员经费和运转类经费进行具体量化和考核。同时根据职工收入增长情况、职工工作积极性是否提高以及职工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对机关事务性工作监测。